

考試院函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
考臺考一字第11300505462號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主 旨：檢送「特種考試離島地區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七條附表四勘誤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旨揭考試規則前經本院以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1 日考臺考一字第 11206002181 號令訂定發布，並以同年月日考臺考一字第 11206002182 號函送貴院查照在案。

院 長 黃榮村

特種考試離島地區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七條附表四勘誤表

更正後文字					原列文字				
附表四 四等考試應試科目表					附表四 四等考試應試科目表				
類別	職組	職系	類科	專業科目	類別	職組	職系	類科	專業科目
行政	綜合	圖書史料檔案	圖書資訊 <u>管</u> 理	二、技術服務概要 ◎三、圖書資訊學概要 四、資訊系統與資訊檢索概要	行政	綜合	圖書史料檔案	圖書資訊處理	二、技術服務概要 ◎三、圖書資訊學概要 四、資訊系統與資訊檢索概要